

代际关系、社会经济地位与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 ——基于中国老年社会追踪调查(2012)的实证分析

刘二鹏,张奇林

(武汉大学 社会保障研究中心,湖北 武汉 430072)

摘要: 机构养老是实现养老服务社会化供给以及老有所养的重要途径,老年人内部较强的异质性决定了不同老人对机构养老的意愿存在较大差异,了解老年人的机构养老意愿是合理布局机构养老服务的前提。基于2012年中国老年人追踪调查数据,实证分析了代际关系、社会经济地位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并对其可能的机制进行了探讨。研究表明:样本中近1/4的老年人有机构养老意愿。子女对老人的照料和经济支持、代际亲近程度等代际关系因素,以及老年人的以往职业类别、教育水平、收入状况、所享受养老金层次等社会经济地位因素都会对其机构养老意愿产生显著影响。总体上,代际关系越融洽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越低,而社会经济地位越高老年人越有可能选择机构养老。建立健全家庭养老支持政策、提高机构养老服务的可及性以及强化医养融合型养老服务机构建设,成为我国养老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的方向。

关键词: 老年人;代际关系;社会经济地位;机构养老意愿

中图分类号:C913.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4-1668(2018)03-0055-10

Inter-generational Relations, Socioeconomic Status and Preferences for Institutional Care of the Elderly—An Empirical Analysis Based on China's Longitudinal Aging Social Survey (2012)

LIU Er-peng, ZHANG Qi-lin

(Center for Social Security Research, Wuhan University, Wuhan 430072, China)

Abstract: Institutional care is the key way to achieve the goal of social services supply for the elderly, there is a strong heterogeneity within elderly, understand the elderly willingness to provide for the aged is the premise of the rational arrangement of the service for the elderly. Based on the survey data of China Longitudinal Aging Social Survey in 2012,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influence of inter-generational relationship and socioeconomic status on the preferences for institutional care of the elderly, and discusses its possible mechanism. The study shows that nearly one-fourth of the elderly in the sample have the intention of receiving institutional care. The

收稿日期:2017-09-06; 修订日期:2017-12-18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人口老龄化与养老服务体系研究”(16JJD840009);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中国社会救助制度改革研究”(15JJD630009);贵州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项目“新型城镇化进程中贵州省村改居居民生计重建研究”(2015QN29)。

作者简介:刘二鹏(1992—),男,武汉大学社会保障研究中心博士研究生;张奇林(1969—),男,武汉大学社会保障研究中心教授,博士生导师。

child's care for the elderly, economic support and the degree of intimacy, the occupational categories, educational level, income level of the elderly pension and other socioeconomic status factors will have a significant impact on their institutional care willingness. Generally, the intimate the inter-generational relationship, the lower the willingness of the elderly in the elderly, and the higher the socioeconomic status of the elderly more likely to choose the institution care. Improve the support of family policy, the accessibility of institutional services and the integration of medical and institutions care becoming the direction of the old-age service system in China

Key words: the Elderly; Inter-generational Relations; Socioeconomic Status; Preference for Institutional Care

1 引言

伴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转型,我国的人口转变也随之发生。无论是传统意义上的生育率、死亡率,还是人口年龄结构、家庭人口构成以及人口分布的时空格局,都呈现出剧烈而深刻的变迁。而这其中,人口老龄化被认为是我国人口转变的首要特征。从历次全国人口普查的数据来看,60岁以上老龄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分别达到6.13%、7.62%、8.57%、10.33%、13.26%,呈不断上升的趋势(于长永等,2016)。而截止2016年底,中国60岁以上老年人口数为2.31亿,占总人口的比重达到16.7%^①。预计到2050年,我国老年人口的规模将超过4亿人,其占总人口的比重也将超过30%。与此同时,由人口预期寿命的不断延长引致的高龄化趋势也更加明显,近10年来,我国80岁及以上高龄人口以年均4.7%的速度增长,明显快于60岁以上老年人口的增长速度。到本世纪中叶,80岁及以上高龄老人的规模将保持在8000万—9000万,占老年人口的比重为25%—30%。我国重度老龄化和高龄化问题将显得越来越突出(穆光宗,2016)。

老年人口规模大、老龄化速度快、高龄化趋势明显以及由此所引致的“未备先老”一直是中国老龄化的重要表征。由于计划生育政策的执行以及生育率的自然下降,家庭结构核心化与家庭规模小型化的趋势在不断加深。当前我国独生子女家庭的数量已经超过1亿个,“独生”的决策及其所形塑的家庭结构意味着父母年老后将较高的空巢比例,养无所靠将成为空巢老人面临的普遍问题。来自民政部的数据显示,目前中国城乡空巢家庭超过50%,部分大中城市达到70%^②。而与高龄化、“孤独老龄化”相伴而来的是“病苦老龄化”,长寿而不健康的老人在增多,失能、半失能老年人的规模也在不断扩张(穆光宗,2016;乐章、刘二鹏,2016)。由于疾病(尤其是慢性疾病)与年龄增长有天然的联系,老年人罹患慢性病后陷入残障、失能的概率大大增加。相关研究表明,我国老年人罹患慢性病的概率高达60%,而罹患慢性病后60岁以上老年人的病残率为1/6,到70岁升至1/5,到80岁时可能接近1/2(宋新明等,2016;穆光宗,2016)。据国家老龄办发布的2016年《第四次中国城乡老年人生活状况抽样调查成果》显示,超过18.3%的老年人处于失能、半失能状态,其规模达到4063万人,而完全失能老人达到1240万,失能老人的总体规模相比2010年的3300万增加了763万。由人口老龄化、高龄化所引致的老年人口空巢化和病残化对当前老年照护体系构成了巨大的挑战。

如何实现由“未备先老”向“有备而老”的转变,扭转老年服务体系供给与老年人增多、养老需求凸显之间的不均衡性,成为成功应对老龄化的关键。在当前家庭规模小型化、家庭结构核心化、居住方式分离化以及人口流动常态化的背景下,传统的“侍亲奉老”正在失去其文化约束力以致于家庭养老功能正日渐式微,而实现养老服务的社会化供给逐渐成为满足老年人养老需求的重要方式。作为整个社会化养老服务体系的关键支撑,机构养老被赋予了满足老年人多层次、个性化养老需求的重要使命,被认为是解决老年人“老有

①民政部:《2016年社会服务发展统计公报》,http://www.mca.gov.cn/article/sj/tjgb/201708/20170800005382.shtml

②光明网:《中国家庭空巢率超50% 如何破解“养老难”》,http://news.gmw.cn/2016-02/18/content_18925524.htm

所养”的有效途径之一。2017年2月,国务院印发了《“十三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体系建设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指出:“通过加快公办养老机构改革,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以及支持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机构以满足老年人多层次的养老需求”。老年人内部较强的异质性决定了其养老方式选择的多样性,机构养老能否得到老年人的认可与青睐仍尚不得知。在此情况下,了解老年人对机构养老的意愿及其影响因素是合理布局养老服务规划、完善机构养老模式的重要依据。本文旨在探索老年人对机构养老的意愿及其影响因素,以期为机构养老的合理布局以及养老服务体系的完善提供有益参考。

2 文献梳理与研究假设

养老的本质是养老资源的递送,从居住方式的角度,养老可以分为机构养老和居家养老,前者为老人集中居住在养老院、敬老院、托老所或者疗养院等养老机构,而后者代表了老人分散的居住在自己家中。老人选择何种养老方式是多种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从以往的研究来看,关于老人养老方式选择的影响因素分类较为零散。有学者指出,性别、年龄、婚姻状况以及健康水平对老年人养老方式选择具有显著的影响,表现在男性老人、年龄较低的老人、无配偶的老人以及健康水平较差的老人越倾向于选择机构养老模式(Gu et al., 2007;姜向群等 2011;苏映宇 2013)。由于我国不同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文化传统以及土地条件等存在较大差异,不同地区老人养老方式期望也不尽相同,东部地区的农村老人较为赞成自我养老,中部地区的农村老人倾向于家庭养老,而西部和东北地区的老人期望通过土地实现养老(李俏 2016)。老年公共政策也是影响老年人养老方式选择的关键因素,因为公共政策在执行过程中的效果能作用于人们的主观感知,进而影响其价值判断和行为导向。研究发现,社会医疗与养老保障水平越高,老年人越倾向于社会化的养老方式而选择居住养老院,因为其在一定程度上分散了老年人的健康风险和经济风险,稳定了老年人的安全养老预期(Mcgarry and Schoeni 2000;李玉娇 2016)。并且,政府通过对养老机构或有机构养老意愿的老年人进行补贴,可以提升养老服务机构的质量及其价格可及性,增强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的意愿(廖楚晖 2014)。

在影响老年人养老方式选择的众多因素中,有学者重点研究了子女状况与结构对老年人机构养老选择的影响。子女是影响老年人养老方式抉择的重要因素,一般而言,子女数量越多暗含了老年人可资利用的养老资源越多,“多子多福”的传统经验使得子女越多的老年人越倾向于家庭养老(杨敏、钱英 2012;张琪、张栋 2014)。一个显而易见的事实是,生活在大家庭中、有多子女的老年人具有依赖家庭进行养老的人口和经济基础,更有可能选择家庭养老方式,而独生子女家庭中的父母比较倾向于选择机构养老与社会化养老方式(尹志刚 2009;田北海等 2012)。事实上,除了子女数量,子女结构也是影响老年人养老方式选择的关键因素,有研究发现,有儿子的老人因持有“养儿防老”的期望,更愿意选择家庭养老而不愿意到养老院进行养老(Cong and Silverstein 2014)。与此相反的结论则认为,仅有儿子的老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比例高于仅有女儿的老人,这在一定程度上说明女儿在老人养老过程中的作用越来越大(张文娟、魏蒙 2014)。但也有研究指出,无论是农村老人还是城市老人,子女数量或者子女结构对老年人养老方式的选择并没有显著的影响(吴海盛、邓明 2010;陶涛、丛聪 2014;温凤荣、毕红霞 2016)。对此,本文认为,子女数量或子女结构只代表老人潜在养老支持者的数量或结构,潜在的养老支持成为实际的养老支持还需要其他中介条件,而这其中最关键的中介条件就是“代际关系”。代际关系越融洽,潜在的养老支持就越有可能转变为实际的奉养行为,使得老年人对家庭养老的依赖度越高,因而选择机构养老的可能性越低。据此,本文提出研究假设1:

假设1:代际关系越融洽,老年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概率越低;反之,老年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概率越高。

事实上,老年人选择何种养老方式不仅受到代际关系的影响,也是其在衡量了自身的可行能力(尤其是经济方面)后作出的决策。根据社会行动理论,选择居家养老还是机构养老是老年人在不同的经济、文化约束下所做出的理性选择,目的是为了达到自身福利效应的最大化(肖云等 2017)。比如在家庭照料能力弱化(子女无法提供生活照料、日常护理等养老支持),而自身经济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老年人可能会选择去专业的养老机构购买货币化的养老服务,现有的研究已经证实了这一点(尹志刚 2009;张鹏 2016)。除了此之外,以往关于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影响因素的研究较多的指向了老年人的收入、以往职业特征、养老金状

况等社会经济地位方面。有研究发现,农民、工人选择机构养老作为养老方式的比例明显低于党政干部、科教文卫工作者,农村老人的机构养老意愿明显低于城镇老人(李若建,1999;赵海林,2012)。是否有养老金以及养老金水平的高低是影响老年人经济状况的关键因素,在城乡社会养老保险制度覆盖范围不断扩大以及养老金水平不断提高的情况下,老年人(尤其是城市老人)对家庭养老的依赖程度会有所下降,而更倾向于社会化的机构养老方式(陶涛、丛聪,2014;杨政怡,2016)。于凌云等(2015)的研究证实,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老年群体的机构养老意愿均显著高于无任何养老保险待遇的老年群体。并且,养老金待遇水平与机构养老意愿成正比,享受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最高。尽管老人与子女共同居住仍被社会所认可推崇,传统的孝文化中也包括子女在父母年老后应与其同住的诉求,但在经济社会转型的背景下已经大大弱化(陈功,2009)。作为独立而理性的个体,当老年人的经济状况和社会地位能支撑其实现独立养老或寻求专业化的机构养老的目标时,老年人一般不去给子女带来不必要的麻烦,而会选择更加独立的机构养老方式。基于上述分析,本文提出研究假设2:

假设2:社会经济地位越高的老人越倾向于选择机构养老方式,而社会经济地位越低的老年人越不倾向于选择机构养老方式。

3 研究设计

3.1 数据来源

本文所使用的数据来源于2012年中国老年社会追踪调查(China Longitudinal Aging Social Survey, CLASS),该调查是由中国人民大学老年学研究所设计、中国人民大学调查与数据中心联合国内20余所高校共同实施的老龄社会调查项目,调查内容涉及老年人的健康、经济与生活状况、社会保障状况以及家庭情况等。该调查旨在通过定期、系统地收集中国老年人群社会、经济背景数据,探究老年人在衰老过程中面临的各种问题和挑战,通过进一步评估各项社会政策在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方面所取得的实际效果,为中国老龄问题的解决提供重要的理论和事实依据。

表1 老年人样本概况

类别	百分比	类别	百分比
性别		婚姻状况	
男	48.4	未婚	0.9
女	51.6	已婚	78.3
年龄		离婚	1.9
60—69岁	60.6	丧偶	18.9
70—79岁	31.5	教育水平	
80岁及以上	7.9	不识字	19.8
子女数量		小学	28.0
无子女	1.4	初中	21.8
1个	12.7	中专/高中	16.8
2个	15.1	大专及以上	13.6
3个及以上	70.7		

虽然2012年调查为试调查,但仍旧覆盖到了全国17个省级行政区的1126位老人。基于本文的研究需要和对数据质量的严格要求,最终整理得到1036个样本。如表1所示,在本次调查中,男性老人占比为48.4%,女性老人占比为51.6%;60—69岁的低龄老人的比例为60.6%,70—79岁的中龄老人的比例为31.5%,80岁及以上高龄老人的比例为7.9%;70%以上的老年人拥有3个及以上的子女;近80%的老年人处于已婚状态,但丧偶老人的比例也达到了近19%;老年人的整体教育水平较低,其中,小学及以下教育水平的老人占比达到近48%。

3.2 变量选取及其释义

3.2.1 机构养老

机构养老是本研究的被解释变量。对于老年人的机构养老选择,“中国老年社会追踪调查”数据设置了“如果需要的话,您是否愿意到养老院居住”的问题,以此来了解老年人对以养老院为主要形式的机构养老的意愿。该变量为二分变量:愿意和不愿意。在回归分析中,变量的编码“1=愿意,0=不愿意”。根据对机构养老意愿的频率统计(如表2所示),近1/4的老年人有机构养老意愿,女性老人的机构养老意愿高于男性老人;年龄越大的老人越不愿意选择机构养老,三个年龄层次中,高龄老人的机构养老意愿最低;健康状况越差的老年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概率越低,身体不健康老人的机构养老意较比较健康老人机构养老意低了近13个百分点。

3.2.2 代际关系

代际关系是本研究的解释变量。代际关系是指在道德、法律、政策等维系与约束下,由代际间的抚育和赡养等互动行为而产生的代际联系,既包括微观层次上家庭成员之间的关系,也包括宏观层面的社会上不同代之间的关系构成。在代际关系中,亲子关系是核心,即亲代对子代的抚育和子代对亲代的赡养,中国社会尤其强调子代对亲代的赡养。但在当前社会转型的过程中,中国家庭的代际关系正在向子代主导的方向“反转”,抚育功能变强而赡养功能渐弱(王跃生 2011;蔡娟 2015)。在这种背景下,本文将着重从“子代对亲代的赡养”的角度考察代际关系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在“中国老年社会追踪调查”(2012)中,选择“过去一年子女给您多少钱”、“子女在家务方面帮助您的频率”、“是否觉得子女对您不够关心”以及“和子女的亲进程度”等作为衡量代际关系的主要变量。

表2 老年人的机构养老意愿及其分布(人,%)

类型	性别		老人类别			健康状况			合计
	女性老人	男性老人	低龄老人	中龄老人	高龄老人	比较健康	一般	不健康	
愿意	146	112	166	79	13	37	141	80	258
	27.2	22.4	26.5	23.8	16.5	32.7	26.8	20.1	25.4
不愿意	391	387	459	253	66	76	385	317	778
	72.8	77.6	73.5	76.1	83.5	67.3	73.2	79.9	74.6
合计	537	499	625	332	79	113	526	397	1036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注:低龄老人为60—69岁的老人,中龄老人为70—79岁的老人,高龄老人为80岁及以上的老人

3.2.3 社会经济地位

社会经济地位是本文另外一个重要解释变量,主要是指个人工作经历、教育程度、收入水平、职业声望等相对于其他人的经济和社会地位的总体衡量。处于不同社会经济地位的人在价值观念、生活方式、行为结构等方面存在诸多的差异。目前学界关于社会经济地位的衡量主要基于教育程度、职业地位、收入水平三个指标,每个指标都可以从不同角度反映个体在社会阶级或阶层结构中的地位。如前文所述,社会经济地位对老年人养老方式选择的影响主要体现在,社会经济地位越高的老年人越有打破传统“养儿防老”的规训而独立生活、越有经济基础购买货币化的养老服务而选择社会化的机构养老方式。根据以往学者贺寨平(2002)、李春玲(2005)对于社会经济地位的衡量,结合CLASS问卷的设置,本研究对老年人社会经济地位的衡量包括“60岁以前所从事的职业”、“教育水平”、“收入状况”、“主要生活来源”、“所享有养老保险的类别”等。

为了尽量消除变量遗漏所带来的估计偏差,也考虑到老年群体内部较强的异质性,除代际关系和社会经济地位变量之外,本文还引入了其他与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相关的个体特征变量,如户籍、所在地区、年龄、性别、婚姻状况、自理能力、患慢性病状况等。对于初始数据,本文按照如下标准进行了筛选处理:第一,删除了调查问卷中无法作答、缺失值等样本;第二,对回归模型中涉及的数值型连续变量(家庭收入)进行了取对数处理,以消除极值带来的估计偏差。第三,考虑到多重共线性的问题,本文在数据处理过程中对解释变量进行了共线性检测。验证结果显示,本文解释变量的VIF均小于10,不存在严重的共线性问题。模型数据处理和回归分析采用Stata12软件完成。上述变量的定义及描述统计见表3。

3.3 模型选择

由于本文主要目的是考察代际关系、社会经济地位对老年人机构养老选择的影响,并对具有不同个体特征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差异进行识别。在实证分析中,老年人是否选择机构养老被操作化为二分变量,不满足线性回归对于因变量必须是连续变量的条件假设,故本文采用二元Logit模型进行回归分析。

设因变量为 y ,当 y 取值为1时表示老年人有机构养老意愿,取值为0表示老年人没有机构养老意愿。影响 y 的 k 个解释变量分别记 $x_1, x_2, x_3, \dots, x_k$,老年人 i 有机构养老意愿的条件概率为 $p(y=1|X) = p_i$,则 $1 - p_i$ 表示老年人 i 没有机构养老意愿的发生概率,它们均是由解释变量向量 X 构成的非线性函数:

$$p_i = \frac{\exp(\alpha + \sum_{i=1}^k \beta_i x_i)}{1 + \exp(\alpha + \sum_{i=1}^k \beta_i x_i)}, 1 - p_i = 1 - \frac{\exp(\alpha + \sum_{i=1}^k \beta_i x_i)}{1 + \exp(\alpha + \sum_{i=1}^k \beta_i x_i)} = \frac{1}{1 + \exp(\alpha + \sum_{i=1}^k \beta_i x_i)} \quad (1)$$

老年人是否有机构养老意愿的概率之比 $p_i / (1 - p_i)$ 被称为老年人机构养老的发生比 (Odds Ratio)。对上式进行对数转化, 得到 Logit 回归模型的线性表达式:

$$\ln\left(\frac{p_i}{1 - p_i}\right) = \alpha + \sum_{i=1}^k \beta_i x_i + \varepsilon \quad (2)$$

(2) 式中 α 为常数项 k 为解释变量的个数。其中 β_i 为解释变量的系数, 反映解释变量对老年人机构养老选择影响的方向及程度 ε 表示随机误差项, 即可能对因变量老年人机构养老选择产生影响的其他潜在因素。

表3 变量释义及描述统计

变量名称	定义	均值	标准差
如有需要,是否愿意到养老院居住	1 = 愿意 ρ = 不愿意	0.26	0.24
个体特征			
户籍	1 = 城镇 ρ = 农村	0.61	0.49
地区	1 = 西部地区 2 = 中部地区 3 = 东部地区	2.03	0.84
性别	1 = 男性 ρ = 女性	0.48	0.25
年龄	连续变量(60—94岁)	68.67	43.31
婚姻状态	1 = 在婚状态(已婚、同居) ρ = 不在婚状态(未婚、离婚、丧偶)	0.79	0.41
自理能力状况	自理能力得分: 做15项日常活动(洗澡、穿衣、做饭等)困难程度的累计得分, 得分越高自理能力越差	16.73	12.39
患慢性病数量	老年人患慢性病的数量(0—8种) 连续变量	1.66	1.91
同住人数	与老人一同居住的人数(0—16个) 连续变量	2.33	3.64
代际关系			
子女的经济支持	上年度子女给老人现金数量(千元)	4.11	6.24
子女的起居照料	子女帮您起居照料的频率: 1 = 几乎没有 2 = 一年一次, 3 = 每月至少一次 4 = 每周至少一次 5 = 天天帮助,	2.53	1.45
与子女亲近的程度	1 = 不亲近 2 = 有点亲近 3 = 很亲近	1.94	0.60
子女的关注程度	子女对您的关心程度: 1 = 很不关心 2 = 不关心 3 = 比较关心 4 = 很关心	3.36	7.25
社会经济地位			
教育水平	1 = 不识字 2 = 小学 3 = 初中 4 = 中专/高中 5 = 大专及以上学历	2.75	1.77
60岁前所从事职业	1 = 农民、无业及下岗 2 = 一般员工、个体户 3 = 教师、医生等技术人员 4 = 党政领导与高级管理人员	2.17	1.31
收入水平	老年人的收入(千元)	19.78	16.57
主要生活来源	1 = 劳动收入 2 = 政府转移性收入(救济、补贴等) 3 = 子女或其他亲属赠与 4 = 离退休收入 5 = 财产性收入	3.20	1.26
养老保险的类别	1 = 没有任何养老保险 2 = 城乡居保 3 = “职保”	2.33	0.73

4 实证结果分析

表4列出了代际关系、社会经济地位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结果。在表4中, 模型(1)为基准模型, 主要考察个体特征变量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 模型(2)在模型(1)的基础上加入代际关系变量, 主要观察代际关系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 模型(3)在模型(2)的基础上加入社会经济地位变量, 观察社会经济地位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

4.1 基本结果分析

在个体特征方面, 户籍是影响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显著变量, 表现为城镇老人更加倾向于选择机构养老方式,

这一结果与城镇地区养老机构分布较多有直接的关联。所处地区对于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并没有显著影响, 也即东部地区老人的机构养老意愿并没显著高于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老人。性别对老年人机构养老

意愿有显著影响,具体表现为女性老人较男性老人而言有更高的机构养老意愿,这与以往的研究有所不同。其可能的原因在于女性老人较男性而言家庭地位更低,并且女性老人不健康预期寿命更长,所以愿意选择专业化的养老机构进行养老,以防“久病床前无孝子”情形的发生。年龄的回归结果显示,年龄越大的老人越不倾向于选择机构养老,这一结果在三个模型中都通过了显著性检验,这或许是因为年龄越大的老年人家庭观念越强,因而越倾向于传统的家庭养老而非机构养老方式。仅从方向上来看,在婚姻状态老人的选择机构养老意愿明显低于不在婚姻状态的老人,这说明配偶的支持对老年人机构养老选择有直接的影响,配偶的照料、慰藉等可以降低老年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概率。自理能力、患慢性病数量是老年人健康水平的综合反映,其回归结果显示,自理能力越差、患慢性病数量越多的老年人越不倾向于选择机构养老,可能的解释是,健康状况越差的老年人进行机构养老的费用可能更高,以及老年人对当前机构养老的医疗功能、护理能力和服务品质有所不信任,这凸显了健康状况是老年人选择机构养老与否的重要考量因素。与老人同住人数代表了可照料老年人的潜在人数,其回归结果表明,与老年人同住的人数越多,老年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意愿越低。

在代际关系方面,子女对老年人进行经济支持是代际关系融洽程度的重要体现,结果显示,子女经济支持力度越强的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越低,但这一结果没有通过显著性检验,需要进一步的研究加以验证。而在子女对老人的日常起居照料方面,子女对老人日常照料越频繁,老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概率越低。其原因在于,子女对老人照料的频繁程度是代际关系融洽程度以及老年人照料需求满足程度的重要体现,子女照料老人的频繁程度越高,老年人的照料需求越容易得到满足,代际关系也更加融洽。子女与老人的亲近程度和子女对老人的关心程度是衡量代际关系和谐与否的重要标准,与子女关系越亲近、受到子女关心越多的老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概率越低,这说明和谐的代际关系是老年人依赖子女、家庭进行养老的前提,当这个前提条件不存在时,老年人才可能选择到养老机构进行养老。至此,除“子女对老人经济支持”这一变量外,本文假设1得到验证。

在社会经济地位方面,教育水平的回归结果显示,教育水平越低的老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概率越低,以教育水平在“大专及以上”的老人为参照组,教育水平为文盲、小学的老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概率更低。可能的解释是,教育水平越低,老年人的独立养老意识越弱,进行机构养老的条件越不充分。在职业地位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方面,职业地位越高的老人机构养老意愿越强,以60岁前职业为农民、无业及下岗的老人为参照组,60岁前职业为一般员工和个体户、教师和医生等技术人员、党政领导与高级管理人员的机构养老意愿更高。收入水平的结果显示,收入水平的提升也显著提升了老年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概率。主要生活来源是指在老年人当前的收入结构中谁占主要份额,与当前生活来源主要依靠退休金的老年人相比,依赖于劳动收入、政府转移性收入和代际转移性收入老人的机构养老意愿更低,这暗示了有无退休金待遇成为影响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关键因素。长久以来,我国建立起了以“职业身份”为特征的养老保险制度,并且不同养老保险之间的待遇差别明显,因而所享受养老保险待遇类型成为识别个体社会经济地位的重要标示。回归结果显示,与享受“职保”^①待遇的老年人相比,享受“城乡居保”以及没有享受养老保险待遇的老年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概率较低,这是因为在以上养老保险待遇中,“职保”的待遇最高。教育水平、职业地位、收入状况以及由此所衍生出来的养老保险待遇、主要生活来源均为社会经济地位的重要体现,上述变量均对老年人机构养老选择产生了显著的正向影响。至此,本文的假设2得到验证。

4.2 稳健性检验与研究不足

为了增强研究结论的稳健性,本文选择“变量替代”的方式对上述研究结果进行进一步检验。具体方法是在CLASS数据中选择“当您需要别人照料时,您最喜爱哪一种养老方式”作为衡量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替代变量,该问题选项的设置包括“家庭成员养老=1,社区上门服务=2,住养老院=3”,通过将选择家庭

^①这里的“职保”既包含城镇职工养老保险,也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成员养老与社区上门^①服务两种养老方式合并为居家养老,令“住养老院 = 1,居家养老 = 0”,利用二元 Logit 模型重新估计了代际关系、社会经济地位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发现各解释变量的影响结果并没有发生显著的变化,经过上述检验,本文的研究结论具有一定的稳健性。

表4 代际关系、社会经济地位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结果

变量名称	(1)	(2)	(3)
	机构养老意愿	机构养老意愿	机构养老意愿
个体特征			
户籍	1.382 ^{***} (6.86)	1.410 ^{***} (6.80)	0.696 [*] (1.85)
地区	0.0482 (0.49)	0.0651 (0.66)	0.0656 (0.64)
性别	-0.232 (-1.41)	-0.209 (-1.25)	-0.370 ^{**} (-2.06)
年龄	-0.0375 ^{***} (-2.59)	-0.0368 ^{**} (-2.46)	-0.0433 ^{***} (-2.73)
婚姻状态	-0.00534 (-0.02)	-0.0217 (-0.10)	-0.0409 (-0.18)
自理能力状况	-0.0340 (-1.26)	-0.0363 (-1.29)	-0.0346 ^{**} (-1.98)
患慢性病数量	-0.128 ^{**} (-2.24)	-0.131 ^{**} (-2.26)	-0.151 ^{**} (-2.54)
同住人数	-0.108 ^{**} (-1.96)	-0.094 [*] (-1.67)	-0.089 [*] (-1.69)
代际关系			
子女的经济支持		-0.0513 (-1.16)	-0.0506 (-1.04)
子女的起居照料		-0.0671 [*] (-1.82)	-0.0663 [*] (-1.91)
与子女亲近的程度		-0.0469 (-1.43)	-0.0527 [*] (-1.86)
子女关心程度		-0.0213 (1.51)	-0.0464 [*] (1.93)
社会经济地位			
教育水平(参照组:大专及以上学历)			
文盲			-1.125 ^{***} (-4.18)
小学			-0.662 ^{***} (-2.81)
60岁以前所从事职业(参照组:农民、无业及下岗)			
一般员工、个体户			0.825 ^{**} (2.05)
教师、医生等技术人员			1.197 ^{***} (2.80)
党政领导与高级管理人员			0.899 ^{**} (2.01)
收入状况			0.145 [*] (1.74)
主要生活来源(参照组:退休金收入)			
劳动收入			-0.967 ^{***} (-4.50)
政府转移性收入			-0.825 ^{***} (-2.92)
子女或其他亲属赠与			-1.063 ^{***} (-3.84)
享受养老保险类型(参照组:职工养老保险)			
无养老保险			-0.471 ^{**} (-2.32)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1.453 ^{***} (-7.64)
Constant	-1.896 [*] (-1.82)	-2.145 [*] (-1.67)	-2.763 [*] (-1.88)
Pseudo R ²	0.089	0.091	0.114

注:^{*}为显著性水平小于0.1,^{**}为显著性水平小于0.05,^{***}为显著性水平小于0.01,括号内为Z值。

资源错配并存的缺点,而其中的根本原因在于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把握不准。《“十三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规划》提出要加快机构养老服务发展,以满足老年人多样化的养老服务需求。而准确把握老年人对机

此外,由于本文所使用的数据为中国老年追踪调查(2012)的截面数据,对比当前家庭结构以及养老服务发展的现实情况,该数据存在一定的滞后性和片面性,可能会导致个别变量(婚姻状态、子女对老人的经济帮助等)对老年人机构养老选择的影响未通过显著性检验,进而其效应无法得到准确的估计。上述变量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需要时新的数据加以评估。

5 结论与讨论

人口老龄化、高龄化、空巢化与病残化的快速发展使得社会化养老服务的需求量在逐渐扩大,作为专业养老服务的提供者,机构养老在整个养老服务体系中的作用也在不断提升。当前,中国机构养老服务发展呈现出供需失衡与

^①无论是社区养老还是社区上门服务,本质上是在“家庭养老”的基础上进行的养老服务补充与延伸,未改变老年人居住在家庭中的特征,可以视为传统的家庭养老方式。

构养老服务的意愿是进行机构养老服务规划和建设的前提。基于此,本文利用2012年中国老年追踪调查数据(CLASS)实证研究了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因素,为避免以往研究中所出现的“不聚焦”缺点,本文着重分析了代际关系与社会经济地位这两个关键因素对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影响,并兼顾分析了具有不同个体特征老年人机构养老意愿的差异。

实证结果显示,女性老人、年龄较大的老人、患慢性病越多和自理能力较差的老人有较高的机构养老意愿,而与自己同住人数越多的老人越不倾向于选择机构养老。这充分说明老年人是一个异质性较强的群体,其对机构养老方式的选择存在着较大的差异。代际关系是影响老年人养老方式的重要变量,与子女越亲近、经常得到子女照料以及受到子女关心程度越高的老年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意愿越低。老年人退休前职业地位越高、教育水平越高、经济状况越好,越有可能选择机构养老方式,因为上述因素不仅决定了老年人退休后所享有的养老保险待遇及其水平,还决定了养老观念是否更具有独立性。相对于享受“职保”(含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待遇的老人,没有养老保险待遇以及享受城乡居保养老保险待遇的老人有较低的机构养老意愿,这暗示了养老金待遇是影响老年人养老方式选择的关键因素。总体上,社会经济地位越高的老人的独立养老观念越强,选择机构养老的意愿越高。

上述结论的政策含义在于,老年人对机构养老的意愿存在较大的差异,机构养老服务规划与布局要充分考虑到老年群体内部的异质性,政策重点要更加针对城镇老人、低龄老人和较为健康的老人。总的来说,当前我国老年人对机构养老方式的青睐程度还不算高,样本中只有1/4的老人有机构养老意愿,这说明传统的家庭养老方式仍然具有较强的基础,并且,考虑到处于较为和谐代际关系中的老人机构养老意愿较弱,而中国老人的家庭观念较强,政府需要出台家庭照料者支持政策来进一步完善家庭的养老功能。经济状况是老年人进行机构养老选择时的一个重要考量因素,需要通过政府补贴、合理定价等措施来增强老年人对机构养老服务的可及性。当前我国的机构养老发展尚不成熟,多数机构养老服务客观存在养、护、医、送四大功能分离的问题,考虑到我国失能老人规模在不断扩大的现实情况,提升养老机构的服务品质和专业性、重点支持医养融合型养老服务机构发展应放在突出重要的位置。

参考文献:

- Cong Z., Silverstein M. Parents Preferred Care – Givers in Rural China: Gender, Migration and Inter – generation Exchange [J]. *Aging and Society* 2014, 34(5):727 – 752.
- Gu D. N., Durpre M. E., Liu G. Y. Characteristics of the Institutionalized and Community – Residing Oldest – Old in China [J]. *Social Science & Medicine* 2007, 64(4):871 – 883.
- Mcgarry K., and Schoeni R. F. Social Security, Economics Growth, and the Rise in Elderly Windows Independence in the Twentieth Century [J]. *Demography* 2000, 37(2):221 – 236.
- 蔡娟. 代际关系研究的缘起、主题与发展趋势 [J]. *中国青年研究* 2015, (11):38 – 42.
- 陈功. 社会变迁中的养老和孝观念研究 [M]. 北京: 中国社会出版社 2009.
- 贺寨平. 社会经济地位、社会支持网与老年人身心状况 [J]. *中国社会科学* 2002, (3):135 – 148.
- 姜向群, 丁志宏, 秦艳艳. 影响我国养老机构发展的多因素分析 [J]. *人口与经济* 2011, (4):58 – 63.
- 李春玲. 当代中国社会的声望分层——职业声望与社会经济地位指数测量 [J]. *社会学研究* 2005, (2):74 – 102.
- 李俏. 农村养老方式的区域差异与观念嬗变 [J].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6, (2):93 – 102.
- 李若建. 不同职业背景老年人生活及养老模式的选择 [J]. *人口研究* 1999, (2):61 – 64.
- 李玉娇. 医疗保障水平、服务认知差异与养老方式选择——制度效果会影响老年人居家医疗服务需求吗? [J]. *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6, (3):118 – 124.
- 廖楚晖. 政府行为影响城镇居民机构养老意愿的实证研究 [J]. *财政研究* 2014, (8):53 – 55.
- 杨政怡. 替代或互补: 群体分异视角下新农保与农村家庭养老的互动机制——来自全国五省的农村调查数据 [J]. *公共管理学报* 2016, (1):117 – 127.
- 穆光宗. 银发中国——从全面二孩到成功老龄化 [M]. 北京: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2016.

- 穆光宗. 我国机构养老发展的困境与对策 [J]. 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12 ,(2) :31 - 38.
- 宋新明等. 中国老年人慢性病的致残作用分析 [J]. 人口与发展 2016 ,(3) :79 - 83.
- 苏映宇. 性别视角的城镇居民居家养老方式选择研究 [J]. 社会保障研究 2013 ,(6) :27 - 36.
- 陶涛,丛聪. 老年人养老方式选择的影响因素分析——以北京市西城区为例 [J]. 人口与经济 2014 ,(3) :15 - 22.
- 田北海,雷华,钟涨宝. 生活境遇与养老意愿——农村老年人家庭养老偏好影响因素的实证分析 [J]. 中国农村观察 2012 ,(2) :74 - 85.
- 王甫勤. 社会经济地位、生活方式与健康不平等 [J]. 社会 2012 ,(2) :125 - 143.
- 王跃生. 中国家庭代际关系的维系、变动和趋向 [J]. 江淮论坛 2011 ,(2) :122 - 129.
- 温凤荣,毕红霞. 农村空巢老人养老方式选择实证研究 [J]. 人口与发展 2016 ,(4) :97 - 106.
- 吴海盛,邓明. 基于村庄内部差异视角的农村居民养老模式选择意愿及其影响因素分析 [J]. 中国农村经济 2010 ,(11) :75 - 83.
- 肖云,随淑敏. 我国失能老人机构养老意愿分析——基于新福利经济学视角 [J]. 人口与发展 2017 ,(2) :92 - 99.
- 杨敏,钱英. 城市社区老年人养老方式选择及其影响因素研究 [J]. 护理研究 2012 ,(1) :37 - 39.
- 尹志刚. 我国城市首批独生子女父母养老方式选择与养老模型建构 [J]. 人口与发展 2009 ,(3) :76 - 91.
- 于长永,刘二鹏,夏梓怡. 全面鼓励二胎:中国生育政策调整的理性选择 [J]. 中国社会科学(内部文稿) 2016 ,(6) :153 - 164.
- 于凌云,廖楚晖. 养老金待遇差别与机构养老意愿研究——基于城乡调查样本的实证分析 [J]. 财贸经济 2015 ,(6) :151 - 161.
- 乐章,刘二鹏. 医疗服务对农村老人失能状况的影响机制研究——基于 CLHLS 数据的经验分析 [J]. 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6 ,(6) :124 - 132.
- 张鹏. 家庭照料能力与机构养老意愿实证分析——基于苏州市相城区 52273 位老人的调查 [J]. 当代经济 2016 ,(16) :101 - 103.
- 张琪,张栋. 北京市老年人养老方式选择及影响因素研究 [J]. 经济与管理研究 2014 ,(7) :102 - 106.
- 张文娟,魏蒙. 城市老年人的机构养老意愿及影响因素研究——以北京市西城区为例 [J]. 人口与经济 2014 ,(6) :22 - 34.
- 赵海林. 淮安市老年人养老模式选择意愿实证分析 [J]. 南京人口管理干部学院学报 2012 ,(4) :9 - 12. ▲